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探路者”或“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1-018）。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定于2021年2月26日（周五）14:00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2月26日（周五）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2月2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6、股权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

7、出席对象：

(1) 2021年2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科技园 28 号南楼一层阿尔卑斯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选举李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选举高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选举何华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选举董嘉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01 选举高子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选举李东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选举王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5.01 选举李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02 选举毛娅琳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说明：

(1) 以上议案已经 2021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相关公告。

(2) 议案 1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以上议案 3、4、5 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均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前述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特别提示：3、4、5 议案为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李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2	选举高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3	选举何华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4	选举董嘉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高子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2	选举李东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3	选举王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5.01	选举李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5.02	选举毛娅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 2、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2月25日9:00—16:30。
- 3、登记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科技园28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2月25日下午16: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宏福科技园28号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102209

联系人：张泽源

联系电话：010-66609121

电子邮箱：ir300005@toread.com.cn

传真：010-81783289

-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 3、会议材料备于公司证券投资部。
- 4、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5、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2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参与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05，投票简称：探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票数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 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非职工监事（如提案 5.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

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本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2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6 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李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3.02	选举高伟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3.03	选举何华杰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3.04	选举董嘉鹏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_____票		
4.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4.01	选举高子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4.02	选举李东红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4.03	选举王玥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_____票
5.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5.01	选举李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_____票
5.02	选举毛娅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_____票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